

国务院会议部署鼓励软件产业政策措施

未评级

预计新 18 号文即将出台

分析师：王家炜 ☎：(8610) 6656 8272 ✉：wangjiawei@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209081719
王莉 ☎：(8610) 8357 4039 ✉：wangli_zb@chinastock.com.cn 执业证书编号：S0130210070010
吴砚靖 ☎：(8610) 6656 8330 ✉：wuyanjing@chinastock.com.cn

1. 事件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今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部署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2. 我们的分析与判断

软件产业政策措施

本次会议指出，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近年来，我国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迅速扩大，技术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推动了国家信息化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但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我国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基础仍然薄弱，企业科技创新和自我发展能力不强，应用开发水平有待提高。为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会议确定了以下政策措施：

（一）强化投融资支持。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项目。鼓励、支持企业跨地区重组并购，加强产业资源整合。引导设立股权或创业投资基金，积极推动企业利用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进行质押贷款，拓宽企业融资渠道。

（二）加大对研究开发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鼓励企业建立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三）实施税收优惠。继续实行对软件产品的增值税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分别给予营业税和所得税优惠。

（四）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完善对研发人员的激励机制。加强高校软件工程 and 微电子专业建设，鼓励有条件的高校与集成电路企业联合建立微电子学院，支持建立校企结合的人才综合培训和实践基地。加快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

（五）严格落实软件和集成电路知识产权保护制度，依法打击各类侵权行为。进一步推进软件正版化，全面落实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的政策措施，大力引导企业和社会公众使用正版软件。支持企业依法到国外申请知识产权。

（六）加强市场引导，规范市场秩序。加强反垄断工作，创造良好产业发展环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完善进出口支持政策。会议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和协调配合，抓紧制定实施细则和配套措施，切实抓好落实。

产业升级是主因，新兴应用+替代是主线，国家政策推动加速产业发展

产业升级是 IT 业长期增长的基本推动力，而国家政策推动则加速了这一进程。“18 号文”是 2000 年发布的《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其中软件企业享受企业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在这一政策助推下，我国软件行业有了近 10 年的高速发展期。

我们认为，(1) 本次国务院会议是新 18 号文出台的前兆，新 18 号文将在近日出台。(2) 预计新 18 号文仍将对软件企业实行即征即退的增值税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涉及到的企业范围将扩大；(3) 预计新 18 号文中税收优惠的适用范围或扩大到服务性税收，鼓励发展云计算、SaaS 等软件应用新形式；(4) 推进软件正版化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新内容，对软件企业意义重大；(5) 会议还强调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这是对核高基的政策支持。

在新 18 号文及其它政策扶持下，未来 5-10 年国内软件行业将面临黄金发展期。国内软件业上市公司有两条高成长主线：新兴应用和高端国产化替代。

新兴应用是高成长主线之一。新兴应用造就高成长公司。地图数据、地图软件、导航产品、低空空域管理等市场都面临 5-10 倍甚至更高的发展空间，IT 技术正在经历深化、广泛化和升级，并成为增长的新推动力。

高端国产化是高成长主线之二。国家安全和国内企业进步驱动国产化。空管软件、高端 IT 咨询、基础软件等领域 90% 以上民用市场为海外企业占据，国产化将造就数倍成长空间。

我们认为，管理软件市场继续成长并深化，政府和企业信息化远未完成，国内企业面临管理提升以应对产业升级压力；软件离岸外包市场长期看好，发达国家正不断把软件开发转移到人力成本低廉地区，中国软件外包占全球比重不到 5%，预计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国内许多行业信息化程度依然很低，各行业信息化进程远未完成，行业解决方案领域仍具较好的成长性。

3、投资建议

我们认为，软件行业属于产业升级受益行业，国家扶持及业绩高成长明确，其必然在资本市场有所反应。

目前软件业收入占我国 GDP 的比重从 2001 年的 0.7% 上升到 2010 年的 3.2%，占电子信息产业的比例也从 6% 上升到 20% 左右，软件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日益重要。

软件服务业“十二五”规划初步确立了“十二五”期间软件产业的目标：即到 2015 年软件服务业收入年均增长率超过 20%，占电子信息行业收入比重超过 20%，培养年收入超过 100 亿的企业逾 10 家，预计新 18 号文出台将成为行业增长的催化剂，基本面良好的软件行业上市公司在未来 3-5 年内均具有较好的投资价值。

表 1 需要重点关注的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EPS (元)			PE (X)			09-12EPS	ROE
		2010E	2011E	2012E	2010E	2011E	2012E	CAGR	(2010E)
600588	用友软件	0.47	0.65	0.87	47	34	25	6.14%	16.89%
600718	东软集团	0.45	0.57	0.73	36	29	22	11.84%	15.73%
002410	广联达	0.91	1.46	1.95	71	44	33	49.66%	13.31%
002065	东华软件	0.79	1.04	1.23	35	27	23	29.54%	20.69%
002253	川大智胜	0.67	1.04	1.43	59	38	28	47.16%	11.93%

资料来源：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

评级标准

银河证券公司评级体系：推荐、谨慎推荐、中性、回避

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谨慎推荐：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20%。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中性：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回避：是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及以上。该评级由分析师给出。

计算机行业分析师，覆盖股票范围：

A 股：用友软件（600588.SH）、东软集团（600718.SH）、东华软件（002065.SZ）、航天信息（600271.SH）、远光软件（002063.SZ）、川大智胜（002063.SZ）、广联达（002410.SZ）、高德红外（002414.SZ）、江海股份（002484.SZ）、信维通信（300136）等。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机构或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或复印本报告。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银河证券不需要采取任何行动以确保本报告涉及的内容适合于客户。银河证券建议客户如有任何疑问应当咨询独立财务顾问并独自进行投资判断。本报告并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建议或担保任何内容适合客户，本报告不构成给予客户个人咨询建议。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本报告提供这些地址或超级链接的目的纯粹是为了客户使用方便，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是发送给银河证券客户的，属于机密材料，只有银河证券客户才能参考或使用，如接收人并非银河证券客户，请及时退回并删除。

银河证券有权在发送本报告前使用本报告所涉及的研究或分析内容。

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银河证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部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100032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64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北京地区联系：010-66568849

上海地区联系：010-66568281

深圳广州地区联系：010-66568908